

從《新編講道法》的新增內容 看周聯華本色化講道學的嘗試¹

雷健生

台灣神學院

Taiwan Theological College and Seminary

一 引言：《新編講道法》是本色講道學的先鋒？

眾所周知，周聯華（1920–2016年）²花了三十年才完成的七卷本《神學綱要》（1979–2009年）是他的本色神學代表作。³他在《神學綱要

¹ 本文是作者神學博士論文〈周聯華本色講道學：從《新編講道法》入手〉第四章部分內容。此論文獲財團法人周聯華牧師紀念基金會神學研究獎助。

² 周聯華牧師／博士是台灣、甚至是全球華人教會中的知名牧者，1975年主持蔣介石追思禮後廣被稱為「宮廷牧師」。周氏1920年出生於上海，1946年決志信主並蒙召全職事奉。1949年到美南浸信會神學院（Southern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進修，1954獲得神學學位，主修新約研究。同年，帶着宣教士的心志第一次踏足台灣這遍當時的新興宣教工場，展開了長達六十二年在台的服侍生涯。周牧師到台後便委身在台灣浸信會神學院、浸信會懷恩堂、凱歌堂（蔣家私人禮拜堂）服侍。除了牧會和教學之外，周牧師著作等身，譯作與著作約有五十五本，幾乎全收錄在三十八冊的《周聯華全集》（2010）。周氏繼承上世紀二十年代的基督教本色化運動精神，致力推動本色化神學思想的建立，委身聖經翻譯，長期在聖經公會擔任譯經的工作，是《現代中文譯本》舊約翻譯員及修訂版的主編，也是《和合本修訂版》的主編。他的七卷本《神學綱要》是他的本色神學代表作。參吳昶興：〈吳序〉，吳昶興、曾慶豹編：《周聯華與華人教會研究論文集》（香港：浸信會，2017），頁xiii。另參〈永懷慈牧周聯華牧師〉，《周聯華牧師追思禮拜》（2016年8月19日），頁7～11。有關周聯華的生平事蹟共有三本著作：（1）周聯華：《周聯華回憶錄》（台北：聯合文學，1983）；（2）周聯華：《我的一生》（台北：文藝，2010）；（3）周聯華口述，朱重聖、周琇環訪問、查怡記錄：《周聯華牧師訪談錄》（台北：國史館，2012）。

³ 周聯華稱「《神學綱要》是我個人的作品，這是我的榮幸，基督教傳到中國那麼多年，還沒有中國人自己的『系統神學』一類的書，而我卻嘗試了。以前不是沒有，大多是翻譯，或仍是『再編』的作品。」參周聯華：《周聯華回憶錄》，頁317。

(卷一)》的〈自序〉中指出這套書是「比一般系統神學更『中國』一點，既然本書是寫給中國人看的，某一些題目難免要有一些中國人的見解。這還談不上是本色神學，僅算是往那一個方向走的先鋒吧！」⁴何謂「中國人的見解」？周氏在《神學綱要(卷四)》關於「人觀」的論述，最能表達周氏所謂「中國人的見解」的主要內容。他說「我一直希望我能以中國人的眼光來看神學的問題，但是在『上帝觀』的聖子篇及聖靈篇中應用不上。但是到了『人觀』，卻有很多本土的資料說明我國人對這些問題的看法。這很重要，因為這些是我們的『土壤』。」⁵所以，周氏在《神學綱要(卷四)》中引用了大量中國傳統的人性觀，包括孟子、荀子和宋明理學的學說。⁶所以對周氏來說，「人性觀」是本色神學其中一個主要切入點。⁷

如果《神學綱要》是往本色神學方向走的先鋒之作，筆者認為周聯華的《新編講道法》⁸是本色講道學先鋒之作，並同樣是以「人」的元素作為主要進路，周氏透過反省和整理三十三年（1954–1987年）在華人教會的講道和牧養的經驗得出來的成果。

周聯華指出：「儘管這本書（《新編講道法》）是討論許多關於講道人應有的技巧、方法等等，儘管我們在講台上所講的是道；可是更重要的是，站在講台後面的人。」⁹並且「我們講道不是為了講道而講道，道是講給人聽的。」¹⁰周氏再三強調人在其講道法中的核心位置：

⁴ 周聯華：《神學綱要(卷一)》（台北：道聲，1987），頁2。

⁵ 周聯華：《神學綱要(卷四)》（台北：文藝，2001），頁4。

⁶ 周聯華：《神學綱要(卷四)》，頁141～211。

⁷ 蔡瑞益也有此觀察。參蔡瑞益：〈周聯華牧師之本地化神學的初探〉，《浸神學刊》（2015），頁19、25。可是蔡氏並沒有同時指出《新編講道法》也有類似的情況出現。

⁸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台北：文藝，1987）。

⁹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89。

¹⁰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51。

「『人』是我們整個講道人所做工作中最重要的一個因素。……聖經中裏面這麼多的教訓，這些教訓都是給人的，除了神，人才是最重要的。」¹¹

筆者將在本文指出從《新編講道法》（1987）的新增內容來看，周聯華已指出了本色化講道學的方向，即他作為一位華人教牧，歸納他在華人教會服侍超過三十年的經驗來建構適切華人教會的講道法，並以「人」的元素作為主要進路。這些新增內容已不再如前版本般只大量參照西方的講道學，而是孕育在華人教會這片土壤中。

本文首先探討 1964 年初版《講道法》的寫作背景，指出這主要是作為引介北美講道學的編著作品。然後透過對比《講道法》與《新編講道法》（1987）的內容和編排，指出後者是本色講道學的突破性嘗試，以「人」的元素作為焦點。最後透過分析新增內容來呈現周聯華本色講道學的具體內容。

二 《講道法》作為西方講道學的引介

1964 年出版的《講道法》是周聯華第一本寫作，從初版至 1987 年間已經付印共六次，周氏稱這可說是神學教科書的奇蹟。¹² 他稱當時「沒有我國前人的作品作為參考」，而也表明他並不是主修講道學。¹³ 他在回憶錄中稱「我在美國一共讀了快六年的神學，講道法只修過四個學分。老師倒的確是名教授。」¹⁴ 故此，以他當時只有約十年的講道和牧會經驗，他只能夠參照西方有關著作來撰寫《講道法》，更準確來說，他是「編著」者。他明確地指出《講道法》中的內容是大量參考伯督司（John A. Broadus，1827–1895 年）著，韋思本（Jesse B. Weatherspoon，1886–1964 年）

¹¹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51。

¹²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

¹³ 周聯華：《講道法》（台北：東南亞神學院協會，1964），〈前言〉。

¹⁴ 周聯華：《周聯華回憶錄》，頁 308。

改編的《講章的準備及傳講》(三版)(*On the Preparation and Delivery of Sermon*)，¹⁵和布萊克默(Andrew W. Blackwood, 1882–1966年)的《講章的準備》(*The Preparation of Sermons*)。¹⁶而韋思本，即周氏所指的「名教授」，更是他在美南浸信會神學院(The Southern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進修時的講道學老師。所以，以上兩本美國講道學教科書就是《講道法》主要的參考材料，周氏也直言「就算不參考他們的原書，也免不了他們的影響，後者是近代的權威著作，當然也跳不出他的範圍。」¹⁷

周聯華進一步指出《講道法》中「一點小貢獻」，就是把「交通理論」(communication theory)應用在講道法中，因他相信「不能與聽眾『交通』的講章是徒勞無功的」。¹⁸把傳播理論應用到講道學的教科書

¹⁵ John A. Broadus, *On Preparation and Delivery of Sermons*, rev. Jesse Burton Weatherspoon (New York: Harper & Row, 1943). 愛德華茲(O. C. Edward)指出*On Preparation and Delivery of Sermons*(初版書名為：*A Treatise on the Preparation and Delivery of Sermons*)自1870年出版以來，直至二十世紀上半葉都是西方英語神學院講道學的主要教科書，也是當時周氏在美修讀講道法時採用的教科書。見O. C. Edward, *A History of Preaching* (Nashville: Abingdon Press, 2004), Kindle。《講章的準備及傳講》作為「舊講道學」的代表作，承繼了西方講道學的傳統，即自奧古斯丁(Augustine)以來，把修辭學融入教會講道學的傳統。此書沒有中文譯本，書名採用蔡慈倫的翻譯，見蔡慈倫：〈從「舊講道學」到「新講道學」的演變（上）：二本具代表性的講道學教科書之比較——John Broadus (1870)及Fred Craddock (1985)〉，《台灣神學論刊》第37期（2013），頁167～195。蔡氏也把此書作為「舊講道學」的代表，可見周聯華所參考的是西方講道學經典著作。除了周聯華之外，美南浸信會傳教士萬應遠(Robert T. Bryan, 1855–1936年)，曾任上海浸信會神學院院長，也曾參照《講章的預準及傳達》著有《講道要訣》(大綱式)，後來大幅增訂後改名為《實用講道術》(1955)，前後再版六次之多。1960年再由徐松石修訂出版。參徐松石：〈修訂版序言〉，萬應遠著，徐松石修訂：《實用講道術》(香港：浸信會，1966)，壹。相比之下，周聯華的《講道法》融合更多材料，而不限於《講章的準備及傳講》。

¹⁶ Andrew W. Blackwood, *The Preparation of Sermon* (New York: Abingdon Press, 1948). 此書沒有中文譯本，書名由筆者翻譯。

¹⁷ 周聯華：《講道法》，〈前言〉。

¹⁸ 有關周氏如何把西方的傳播學觀念融入講道法中，並且成為日後他的本色神學思考的方法論，可參拙作〈從《講道法》看周聯華本色神學思想方法論〉，未發表，(2021)。此文將是筆者的博士論文的一部分。

中的想法，並不是源自他所參考的兩本英文講道學著作，可見這確是周氏對講道學的原創部分，也形成了日後他的本色神學思想方法。¹⁹

總而言之，周聯華主要根據兩本當時具有代表性的西方講道學著作來編寫《講道法》，²⁰故此周氏只自稱是《講道法》和《新編講道法》的「編著者」，而不是「著者」或「作者」。但周氏此舉彌補了當時華人講道學教科書的欠缺。正因如此，《講道法》只能看為是引介當時北美講道學最有代表性的觀念給華人教會參考，還未正式進入本色化講道學的創建。

三 《新編講道法》的新增內容作為本色講道學的嘗試

《講道法》面世二十三年後，1987 年《新編講道法》出版，由 299 頁增至 502 頁，並且兩年後即再版修訂，至 1999 年間已共印五次。為甚麼周聯華還要大幅增訂原本已經非常受歡迎和實用的《講道法》？他的寫作動機是甚麼？他要回應華人教會講壇甚麼問題？

周聯華在《新編講道法》〈序〉中解釋，自《講道法》出版二十三年來，他已寫了二十多本書，跑遍了大城小鎮去領會講道、主持大型佈道會，也長期在懷恩堂和凱歌堂擔任了三十三年的傳道人，所以他認為「假如前十年我能夠勉強寫一本《講道法》，再加了二十三年的講道經

¹⁹ 蔡瑞益已觀察到周氏在《新編講道法》中的一章〈講道——人人交通〉採用了傳播理論來理解講道這傳播事件，並且傳播觀念也成為「周牧師建構本色化神學的方法論」。見蔡瑞益：〈周聯華牧師之本地化神學的初探〉，頁 19、22～24。可是蔡氏沒有指出周氏如何把世俗的傳播理論轉化成為講道學中的理論，特別是周氏在〈講道——人人交通〉中如何轉化伯樂(David Berlo)的「伯樂傳播模式」(Berlo's Model)。筆者認為這是周氏所指的「一點小貢獻」最精彩之處。其實〈講道——人人交通〉這一章的內容與《講道法》(1964)中〈交通〉這一章相同，只是章名不同而已。比較周聯華：《講道法》，頁 51～60；《新編講道法》，頁 197～226。

²⁰ 有關周聯華如何吸納這兩本西方講道學著作的精華，筆者將在博士論文中作詳細分析。

驗，我可以寫一本《新編講道法》了。」²¹ 言下之意，周氏是根據他過往在華人教會服侍了三十三年的實踐經驗去增訂《新編講道法》的，是「此時此地」的本色講道法的思考，而不再是參照西方學說的了。《新編講道法》(*The New Homiletics*)²² 中的「新」與北美當時剛興起的「新宣講學」(New Homiletics)沒有直接關係，而是與他在各地華人教會中的講道和牧養經驗有關，是講道本色化的大膽嘗試。

周氏另在《新編講道法》〈再版序〉稱《講道法》只能幫助「一個不會講道的人，或者不曾講過道的人預備講章，能夠上講台，成為一個稱職的傳道人。」²³ 但《新編講道法》卻可以幫助「普通的講道人成為優秀的講道人。一些加的材料就是能使他脫穎而出的因素。」²⁴

所以，周氏認為透過反思和整理他過往多年在華人教會豐富的講道經驗，能夠幫助讀者成為優秀的講道人。在華人教會中服侍，不只是掌握源自西方講道的方法和技巧而已，更要把握好「人」的元素，即傳道人作為「人」和聽眾作為「人」的因素。這是周氏出版《新編講道法》的動機。雖然周氏沒有直言這是「本色講道學」的嘗試，但從他的思維、進路和內容來看，這確是講道學本色化的先鋒作品。

《新編講道法》是在《講道法》原有的內容之上，經重新編排後加插了周氏的新增原創內容，全書由二十章大幅增加至三十四章。這些新增的內容就是筆者認為是周氏的講道學本色化的嘗試，主要集中在《新編講道法》的第一篇至第四篇，即〈講道人〉、〈講道〉、〈人〉和〈講道的內容〉這四篇之內。另也在〈結論〉部分中加了兩章。

²¹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周氏所指的「前十年」，應是指他寫《講道法》之時只累積了十年講道和牧養的經驗，即1954年至1964年這十年。

²² *The New Homiletics* 是《新編講道法》的正式英文書名，《講道法》的英文書名則是 *Homiletics*。

²³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3。

²⁴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3。

值得留意的是，周氏在《新編講道法》〈序〉中已清楚表達了「人」的元素是新增內容的中心。正如他說「好比〈人〉的一篇，我實在覺得講道不是自說自話，而是講給人聽的。」²⁵ 周氏對「人」的元素的關注就是他本色化講道學的主要進路，故把《講道法》原有的內容放在這新增的四篇內容之後，這編排表達了「人」的元素比講道技巧更為優先的價值取向。

另一點要留意的是，周聯華在《新編講道法》中的新增內容是他在浸信宣會神學院的授課內容，由其他人替他錄音、聽寫和記錄的。²⁶ 所以新增的部分非常口語化，與《講道法》的書面語寫作風格截然不同。

(一) 比較《講道法》與《新編講道法》的編排和內容

筆者認為透過比較《講道法》與《新編講道法》的內容及其編排，可清楚呈現周聯華的本色化進路。其中最明顯的，就是《講道法》主要是集中處理講章的寫作和傳講技巧的問題，全書二十章中有十四章（即第6至19章）都是涉及有關內容。包括探討〈主題〉、〈經文〉、〈題目〉、〈講章的結構〉、〈引論〉、〈本論〉、〈大綱的改進〉、〈充實本論〉、〈結論〉、〈特種講章〉、〈講章風格〉、〈講章的傳講〉、〈傳道人之聲音〉和〈傳道人之姿態〉的課題。²⁷ 這些都是屬於講道的實務層面，直接與講章寫作與傳講有關，周氏稱之為「後天的條件」。而《新編講道法》則是增加了有關「人」的因素，周氏稱之為「先天的條件」。

從下圖顯示（圖一），《新編講道法》保留了《講道法》全部內容，經重新編排後加插了新增的內容。其編排原則如下：(1)《新編講道法》把全書主要內容分為六大部分：〈講道人〉、〈講道〉、〈人〉、〈講道的內容〉、〈講道的技巧〉和〈講道的傳講〉；而《講道法》並沒有這樣分部。(2)基本上把新增的內容置前，舊的內容置後。即《新編講道法》

²⁵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

²⁶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2。

²⁷ 周聯華是參照了《講章的準講及傳講》的內容來編寫，甚至原用了大部分英文原著的章題，翻譯成為中文。筆者將在探討周聯華講道學的博士論文中作詳細分析比較。

中的第一篇至第四篇是新增內容，第五篇至第六篇是舊有內容。而在第一篇至第四篇的新增內容中，各加插了一章舊內容，即第一篇中的第 2 章、第二篇中的第 10 章、第三篇中的第 14 章和第四篇中的第 17 章都是舊有內容。(3)《新編講道法》保留了舊有內容的編排次序，只是出現在不同的位置。特別是第 18 章至 32 章是完全保留了《講道法》第 6 章至 19 章的原有編排次序。

圖一：《講道法》與《新編講道法》內容和編排比較圖表

：新增內容 ()：原《講道法》章數／章題

章	《講道法》1964 年初版	章	《新編講道法》1987 年初版
	前言		前言(講道法序；新編講道法序)
			緒論
1	緒論	1	定義及講道之重要(1)(緒論) ²⁸
2	傳道人的經驗		第一篇：講道人
3	傳道人的信息	2	傳道人之經驗(2)
4	交通	3	傳道人之呼召
5	你一定能講道	4	傳道人之準備
6	主題	5	傳道人之靈修
7	經文	6	傳道人之人品
8	題目		第二篇：講道
9	講章的結構	7	講道與講章
10	引論	8	講道的外形
11	本論	9	講道的傳講
12	大綱	10	你一定能講道(5)
13	充實本論		第三篇：人
14	結論	11	聖經中的人
15	特種講章	12	會眾中的人

²⁸ 周聯華在《新編講道法》第一章根據《講道法》第一章內容增加了〈參：道是要講的〉這段落，其餘內容不變。

16	講章的風格	13	講道—神人交通
17	講章的傳講	14	講道—人人交通(4)(交通)
18	傳道人之聲音		第四篇：講道的內容
19	傳道人之姿態	15	講道的準備
20	講道在崇拜中的地位	16	聖經的重要
		17	講些甚麼？(3)(傳道人的信息) ²⁹
			附錄：使徒行傳中彼得的講章表
			第五篇：講道的技巧
		18	主題(6)
		19	經文(7)
		20	題目(8)
		21	結構(9)(講章的結構)
		22	引論(10)
		23	本論(11)
		24	大綱(12)
		25	充實本論(13)
		26	結論(14)
		27	特種講章(15)
		28	講章的風格(16)
			第六篇：講道的傳講
		29	講章的傳講(17)
		30	講道人的聲音(18)(講道人之聲音)
		31	講道人的姿勢(19)(傳道人之姿態)
			結論
		32	講道在崇拜中的地位(20)
		33	上帝在講道中的能力
		34	講道人的權威

²⁹ 《新編講道法》第十七章根據《講道法》第三章增加了四個段落在前面作引言，和「附錄：使徒行傳中彼得的講章表」，其餘內容不變。

從以上觀察所見，周聯華的本色化進路並不是要取替西方的講道法，而是在此基礎上增加及強調講道中「人」的元素，並視之為要優先考慮的元素，故《新編講道法》是兼收並蓄之作，取中西之長，互補不足。下文將集中分析《新編講道法》中「人」的元素。

(二) 新增內容中「人」的元素

此部分集中分析《新編講道法》中新增的內容，即第一篇至第四篇，並印證「人」的元素是其主題。

新增的四篇內容包括第2章至第17章，除了第2章、10章、14章和17章是《講道法》已有的內容外，其餘都是新增的，正是筆者認為是本色化講道學的內容所在。因本文只集中討論和分析新增的內容，故舊有內容只會略為提及以配合整體討論。

這四篇的標題之串連有「破題」之格局，先是總題〈講道人〉，然後解題拆分為〈講道〉和〈人〉，按次序串連起來便是：「講道人」是「講道」給「人」聽的。最後是「講道的內容」。

甲 第一篇：講道人

第一篇名為〈講道人〉，包括第2章至第6章，分別探討〈傳道人之經驗〉、〈傳道人之呼召〉、〈傳道人之準備〉、〈傳道人之靈修〉和〈傳道人之人品〉。有關「講道人」的探討延續是上一章，即第1章結束前提到優秀的傳道人的五個條件。包括：(1)傳道人的人格；(2)講道的愛好；(3)講道的恩賜；(4)知識；(5)技巧、方法與藝術。周聯華認為第5個條件才是講道法的主要研究對象，前四者是我們的「原材料」。³⁰

³⁰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28。另見周聯華：《講道法》，頁13。

周氏在第2章進一步指出「前三者是講道人的先天條件，後二者是後天條件。以講道人而論，先天失調，決不能以後天來彌補。」³¹所以《新編講道法》第一篇便要優先討論講道人的先天條件，即「一個沒有奉獻給主，沒有蒙主呼召，關心人靈魂的講道人，雖然有着後天培養，熟讀並運用全套講道法的原則同樣是徒勞無功的。」³²周氏的思維有如「內聖外王」的中國儒家文化，重視個人修養先於辦事能力和技巧。

周聯華在第2章〈傳道人之經驗〉指出傳道人屬靈經驗的必要性，指出傳道人只是「器皿」，上帝才是真正感動人的「原動力」，³³要避免陷入各種屬靈的危機，因「驕傲的人不屬靈，屬靈的人不驕傲。」³⁴此部分「先天條件」在《講道法》已有提及。

講道人另一項「原材料」，就是第3章所指的「傳道人之呼召」，這是「講道人之為講道人最基本的出發點」。³⁵呼召的具體內容是：(1)作上帝的奴僕，「主怎樣吩咐，奴僕就怎樣的做。我已經不是屬於自己的了」；³⁶(2)作上帝奧祕的管家，這奧祕就是外邦人也能得救；³⁷(3)作主和好的使者，「替耶穌求人與上帝和好」；³⁸(4)作無愧的工人，即作按着真理分解真道的「優秀工人」；³⁹(5)作基督的精兵，棄掉纏身的世務，打美好的仗。⁴⁰周氏指出傳道人被主呼召的經驗，一方面必須承認自己的不配，但另一方面也要認清這使命的責任何等重大。⁴¹

³¹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29。另見周聯華：《講道法》，頁15。

³²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29。另見周聯華：《講道法》，頁15。

³³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30。另見周聯華：《講道法》，頁16。

³⁴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39。另見周聯華：《講道法》，頁27。

³⁵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44。

³⁶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47。

³⁷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47～48。

³⁸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48。

³⁹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49。

⁴⁰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49～50。

⁴¹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56。

第三個「先天條件」，就是第4章提到的「傳道人之準備」。周氏所指的準備是：（1）蒙召去裝備自己，有如「農人從來沒有感覺到，他的磨快鐮刀，是在浪費時間。」⁴² 這是要回應當時有人認為到神學院學習是浪費時間，倒不如立刻去拯救失喪靈魂的短視功利想法；⁴³ （2）進神學院接受裝備，但強調這只是「第一個階段準備」，因傳道人的準備是終生的；⁴⁴ （3）神學畢業後的準備，即要有恆常自修的安排。這包括建立讀經和廣泛閱讀的習慣。周氏認為傳道人的讀經也要分為純粹以研究為目的和以講道為目的讀經。廣泛閱讀範圍包括報紙、知識性雜誌、神學、靈修、講章、本國史、西洋史、中西哲學等。⁴⁵ （4）最後是認識自己，即要了解自己作為一個講道人的缺點在那裏，然後加以改進。⁴⁶

第四個「先天條件」就是「傳道人之靈修」，這是第5章的主題。周氏以耶穌作為傳道人靈修的榜樣，指出「因為我們是一羣軟弱的普通人，需要靈修來幫助我們，讓我們經常靈修而成為更好的講道人。」⁴⁷

第五項「原材料」是「傳道人之人品」，這是第6章的主題。周氏指出「儘管這本書是討論許多關於講道人應有的技巧、方法等等，儘管我們在講台上所講的是道；可是更重要的是，站在講台後面的人。」⁴⁸ 這可說是《新編講道法》的中心思想。因為「假如人家不尊重你這個人的時候，就不尊重你口裏所說的真理。」⁴⁹ 周氏心目中講道人應有的人品包括三方面：（1）傳道人作為信徒，應要盡心盡意愛上帝、尋找上帝、討上帝喜悅和被聖靈充滿；（2）傳道人應是愛人的人，跟信徒和非信徒

⁴²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59。

⁴³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60。

⁴⁴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65。

⁴⁵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71～72。

⁴⁶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73。

⁴⁷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75。

⁴⁸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89。

⁴⁹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89。

都能打成一片，並且要有牧者的心腸，對人要恭敬。⁵⁰（3）傳道人本身也要：a. 先要像「人」樣，在社會中也要受到尊敬，而傳道人作為一個好的基督徒，其標準要比教外人高；b. 做正派的人，因為「講台下講的話可信，講台上講的話更可信，因為這是『上帝說的』」；c. 要有積極的人生觀；d. 要有傳道人應有的操守，分別為聖，「到這個時候，你沒有開口，你已經在講道了。」⁵¹

總而言之，周聯華在第一篇強調「講台後面的人」的屬靈和品格操練的重要性，因為「假如人家不尊重你這個人的時候，就不尊重你口裏所說的真理。」⁵² 正如中國傳統思想是人與事是分不開的，但是以「人」的質素優先。所以周氏由傳道人的屬靈經驗、呼召、準備、靈修、進修、自修，以致品格也逐一教導，這全都是講道人的個人修養。這看似與講道技巧沒有直接關係的課題，但周氏仍放在講道學教科書中。雖有「離題」之嫌，但對周氏來說，這是講道人的先決條件，因「先天失調，決不能以後天來彌補。」⁵³ 筆者認為周氏正指出了講道學本色化的進路，突出了中國文化精神的特色，更符合聖經的教導。

乙 第二篇：講道

處理完「講道人」之後，第二篇便進入「講道」這課題。這課題看似與「人」的元素便沒有多大關係，但在周聯華心目中，仍然是離不開「人」。

第二篇共有四章，即第7章至第10章，分別為〈講道與講章〉、〈講道的外形〉、〈講道的傳講〉和〈你一定能講道〉。第10章〈你一定能講道〉是《講道法》已有的材料。周氏先在第7章指出講道應是「現場發生的事件」，主張「聽講道一定要到教會去聽，才會受感動，

⁵⁰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95～98。

⁵¹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98～102。

⁵²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89。

⁵³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29。另見周聯華：《講道法》，頁15。

錄音機、錄影機、任何的個人談道、輔導，都不能有這種作用。……這種經驗只有活的人，在真的地方，講活的道，給活人聽，才會有這種反應。沒有一項活動可以替代講道。」⁵⁴ 對周氏來說，講道必須是由活人向活人傳講的「現場事件」，有着講者與聽者的互動，這才是真正的講道。人的元素成為了講道事件的關鍵要素。而面對華人教會講壇的衰落，周牧師認為傳道人的「講道還未夠強」也是原因之一。⁵⁵

對周氏來說，講道是甚麼？周氏說：「講道是傳達上帝的訊息，我講上帝的話，可是不要忘記，我是對人講的……我們是在滿足一個人內心的需要，滿足一個人的靈魂。而這個內在的靈也不能擺脫他的身體。」⁵⁶ 周氏認為滿足了靈魂需要之後，便有如人得到「報酬」一樣，之後便會再回來聽道。⁵⁷ 滿足人靈魂的需要成為講道的目的。

周聯華在第8章〈講道的外形〉透過對比其他「疑似講道」的東西，來釐清講道的本質是甚麼。周氏指出講道不是文學、不是學術論文、不是講座、不是神學、不是德育教訓、不是解釋聖經、不是邏輯學。講道「的確是講解聖經，就是要把聖經中上帝所感動你的這一段，以我們剛才所說的原則，也有一些講道法的方法，來組織起來，有一個很好形式、結構的講章，然後你開始來講這篇講章，而有一個思路，這個思路很合理的來進行，而在進行的時候，聽道的人，我們假定他會完全跟着你走，……然後我就一步一步帶領，等到最後，或者是倫理道德的教訓，或者是要他奉獻給主，更熱心，一直到最後的時候，他也能夠跟着你的話做，這才是一個成功的講道。」⁵⁸ 言下之意，講道就是透過解釋經文，透過一些技巧和方法，帶領聽眾的思路一起邁向生命轉化。對周氏來說，講道人應關注聽者對講道的回應。

⁵⁴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04。

⁵⁵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08。

⁵⁶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10。

⁵⁷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10。

⁵⁸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27～128。

第九章〈講道的傳講〉不是討論有關傳達技巧（delivery technique），而是再回到「講台後面的人」，探討甚麼素質能使傳道人成為有效的傳講者。這些素質包括：（1）傳道人本身的因素。周氏認為「傳道人整個『人』是成功的傳講最主要的條件」，「一個真正好的講道人，應該是沒有張口講話的時候，人家已經感覺到，這個人是講道人，甚至還沒有開口講道，已經感覺到他在講道。」⁵⁹ 這股無形的影響力來自其權威，而「權威是一種內涵……不能繼承……是自己建立的，你每次都講上帝的話，你每一次講的話都像話，人家一聽上去，覺得你的話是值得信靠，這就是權威。」⁶⁰ 而優秀的傳道人也是與上台的印象有關，「傳道人上台的穩健，穿着都造成會眾的印象。他的一舉一動都在告訴人家他是怎樣的人，可能說出甚麼話來。」⁶¹ 成功的傳講還需要是一個有愛的傳道人，但「愛絕對不是裝出來的；愛在傳道人身上是很重要的素質。一個充滿了愛的人，他的臉很美，……這裏不是選美，而是內在美。」⁶²

（2）有效的傳講者除了本身的因素之外，也與傳道人的作風有關。這裏的「作風」不是指講道的「風格」，而是指行事為人的風格。周氏認為「要整個的人格、要有權威、要穩健、包括我們的台風、穿着在裏面，要有愛心、有力量等等。這是傳道人的本身。」⁶³ 要看講道為一件嚴肅的事情，因為講道是把上帝的話講給人聽，所以講笑話是不合適的。⁶⁴ 但嚴肅不代表枯燥，周氏認為「你的態度可以嚴肅，可是你的材料可以很活潑，你不必因嚴肅而枯燥，沒有要叫你死板板，嚴肅不就是枯燥，嚴肅不就是死板板，這是兩回事。」⁶⁵ 要保持熱心，因「假如你熱心，甚至於你講得不太好，有了熱心，有了要人家好的心，要人家改

⁵⁹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30。

⁶⁰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31。

⁶¹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31。

⁶²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32。

⁶³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34。

⁶⁴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34。

⁶⁵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35。

過，這就是成功的講道，人家知道你說話的意思已經夠了，這是好的傳講了。」⁶⁶ 也要有溫暖，「要人家在你的身上，看出你是很仁慈，很溫暖的一個人。你對生命的愛好，你對整個一切的看法的積極，會帶給人溫暖。」⁶⁷ 傳道人還要保持「天國近了」的急迫感，使講章有力量。這急迫感不是說出來的，而是通過傳道人本身的做法態度反映出來。⁶⁸

(3)有效的傳講者除了要注意傳講者本身的因素和其行事為人的風格之外，還要關注跟教友的關係，即傳講者與聽道者之間的關係。周氏認為「你跟教友關係良好，你的講道就會達到目的。……你如果是有這樣的心來講道，會眾已經領情了，領你的情的『意思』，就是『意思』到了，『意思到了』就是好的講道。」⁶⁹ 也因着講者與聽者良好的關係，「你就自由，要講甚麼就講甚麼。你覺得主在感動你講甚麼，你就講，毫無顧慮。」即在互信互愛的基礎下放膽用愛心說誠實話，不怕得罪人，提出適切的提醒。⁷⁰

周氏認為良好的人際關係可製造有建設性的講壇互動，「你在講道，教友是會有回應的，而這種迴響是能夠讓你講得到更好」⁷¹。「迴響」包括講道時會眾即時流露出來的表情與情緒反應，和講道後會眾向講者直接表達的回饋。周氏提醒講道人「一方面要求會眾有反應，可是我自己也要有自信。……你覺得這是上帝要你講的，你覺得講這篇道就是順服上帝，……就是你的會眾所需要的，你一定講得好，因為你有很強的自信。」⁷² 而講道人對會眾需要的了解也是源自與會眾親密的關係。

⁶⁶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37。

⁶⁷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37。

⁶⁸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38。

⁶⁹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39。

⁷⁰ 相信因周氏是長期駐堂的牧者，因而體會到牧者與會眾之間的良好關係能幫助信息傳達，甚至可達「盡在不言中」之程度境界。相反，如果彼此關係惡劣，便成為了傳講的阻力。

⁷¹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40。

⁷²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40～141。

周氏最後指出除了少部分有天才的人，大部分講道人都需要經過訓練和努力之後，講道才能有說服力。有說服力的意思，就是「你講完了以後，人家覺得，『對，就是要這樣。』就是好的講章。……這就是有力的講章，……人家給你說服了，說，『對，我應該這麼做』，這種講章就成功了。」⁷³

而第 10 章〈你一定能講〉是鼓勵神學生／傳道人如願意付代價去學習操練，「你絕對能講道！」⁷⁴ 因「傳道人是上帝的僕人，……因此，當我們缺乏能力，自己覺得不堪勝任的時候，就應該向上帝祈求」。⁷⁵

總括來說，周氏在第二篇〈講道〉中，仍然是強調「人」在講道事件中的重要位置，而不是去探討抽象的講道神學，或講道的聖經基礎，或講道在崇拜中的位置等，「人」仍然是周氏的關注點，進一步探討有效傳播的講道人應有的「先天條件」。

丙 第三篇：〈人〉

周聯華在第三篇直探「人」這課題，探討〈聖經中的人〉、〈會眾中的人〉、〈講道——神人交通〉和〈講道——人人交通〉四個課題。首先在第 11 章〈聖經中的人〉中透過論述人類始祖、亞伯拉罕、雅各、約瑟、先知、耶穌道成肉身、耶穌的門徒、司提反和保羅的故事，印證上帝是「人」和重視「人」的上帝。所以講道法重視人的元素是必然的，為講道要重視會眾建立聖經基礎。

周氏指出「耶穌的降生是為人。這件事從約翰福音的觀點告訴我們，是道成了肉身，人。我們所要注重的是『人』根據聖經的記載，連上帝的兒子是神還要降世為『人』來救人。」⁷⁶ 所以「假如我們不能夠

⁷³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41。

⁷⁴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 142。

⁷⁵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 144。

⁷⁶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 162。

看清教會就是『人』的時候，我們做教會工作，永遠做不好，我們不是造禮拜堂，不是辦活動，……假如傳道人一生所作的工作中忽略了『人』，他們根本沒做工作。他們有了人，甚麼工作都有！」⁷⁷

建立了上帝重視「人」的聖經基礎之後，周氏在第 12 章探討「會眾中的人」，「聖經中有『人』，會眾中也是人。」⁷⁸ 所以周氏主張「當我們準備講章的時候，雖然我們是對着聖經，可是我們要望到更遠的地方，看到的是這些人，隨時都要想到，我這篇講道講出去，是講給人聽的。」⁷⁹ 所以周氏認為講道的內容要講跟人密切相關的課題，⁸⁰ 而這是建基於對會眾的認識，包括了解會眾的苦與樂、腦子裏的念頭、人生中掙扎、職業切身問題、和大環境等範疇。⁸¹

周氏進一步指出傳道人與會眾之間的交流互動對講道的影響，包括：（1）根據對會眾的了解來決定講道的深淺度；（2）可從教友口中得知他／她們正面對的問題；（3）講道人在講道時注意聽道者是否留心。講道者的功夫就是在講道時讓聽眾暫時忘記所有的一切，與主同在；（4）講道時可感受到會眾「聽不見的反應」（即華人含蓄的回應）；（5）教友出席人數的多少會影響傳道人的講道，出席人數少時會使人提不起精神來講道。⁸²

周氏認為聽眾對傳道人講道的回應，能給予講者鼓勵和幫助，而會眾同樣也會得到滿足。⁸³ 而社會人士對基督教的看法，包括非信徒和反對基督教的人的聲音，也會激發傳講者更努力去傳講。⁸⁴

⁷⁷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62、167。

⁷⁸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 168。

⁷⁹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 168。

⁸⁰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 169～170。

⁸¹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 170。

⁸²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 173～178。

⁸³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 180。

⁸⁴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 180。

周氏在第 13 章和 14 章分別探討講道是「神與人」和「人與人」的交通觀念。在〈講道—神人交通〉中，周氏先從廣義的角度來理解講道，「這裏所謂的講道，是廣義的，不只是講道，而是整個崇拜」，⁸⁵ 他視整個崇拜聚會中每一個元素都是「講道」的一部分，彼此配合，把人帶到上帝的面前。廣義的「講道」元素包括：（1）禮拜堂的氣氛和崇拜者的心靈；（2）崇拜聚會中的音樂、禱告、奉獻、讀經和講道。⁸⁶ 在眾多廣義的「講道」元素中，周氏認為傳道人的講道應是「崇拜的高潮」，整個崇拜聚會的鋪排就是為了傳道人的講道。⁸⁷

講道除了是神與人的交通，也是人與人的交通，即傳道人將永恆的信息傳遞給聽道人的任務，這是第 14 章的課題，是《講道法》已有的內容。周氏借用了上世紀六十年代新興的傳播理論來理解和分析傳道人傳遞信息的過程。視傳道人為信息的根源（source），視信息（message）為講章，傳送給接受者（receptor），即會眾。⁸⁸

總的來說，周氏在第三篇指出上帝是重視和看顧人的上帝，所以傳講者也必須以聽眾為念，並與之建立愛和密切互動交流的關係，透過整個崇拜聚會設計和講道傳達過程中，把人帶到上帝面前。周氏的本色講道學總是離不開「人」。

丁 第四篇：講道的內容

在《新編講道法》的新增的內容中，「人」的元素可說是主導了第一至第三篇，惟獨第四篇〈講道的內容〉才轉向較為技術性的層面，包括〈講章的準備〉、〈聖經的重要〉和〈講些甚麼？〉三章。值得留意的是第四篇是新增內容中篇幅最少的一篇，只有 35 頁，而第一至第三篇

⁸⁵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82。

⁸⁶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 183 ~ 192。

⁸⁷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 191。

⁸⁸ 這是源自「伯樂傳播模式」（Berlo's Model）的理論加以「基督化」。

分別有 73 頁、47 頁和 75 頁。所以從篇幅的多少來看，周氏本色化講道學的重點明顯不在技術上，而是在「人」的元素上。

筆者認為因第五篇和第六篇的內容（即《講道法》的主要內容）並沒有探討講章的創作過程，所以在第 15 章〈講章的準備〉補充了這方面的缺乏。⁸⁹ 並強調講道人也要成為愛聖經和愛原作者（上帝）的人，對經文的運用也要有正確的態度，不可拿經文來證明傳道人的理念，因「傳道人是聖經的僕人，是講解聖經的人」而已。⁹⁰

第 17 章〈講些甚麼？〉是《講道法》已有的內容。周氏稱這章的靈感是源自司徒雅各（James Stewart）在耶魯大學神學院（Yale Divinity School）的講座「信仰的宣告」（A Faith to Proclaim）的內容。司徒雅各從新約聖經中歸納了八個重要主題供傳道人參考，包括道成肉身、赦免、十字架、新約、復活、聖靈、倫理和主再來。⁹¹

總言之，從篇幅和內容來看，第四篇並不是《新編講道法》新增內容的重點，主要是補充有關講章的創作過程。

戊 《新編講道法》結論中的新增內容

周聯華在《新編講道法》的〈結論〉部分，新增了第 33 章〈上帝在講道中的能力〉和第 34 章〈講道人的權威〉。如果我們從「人」的元素來理解這兩章新增內容，其實也離不開傳道人的「先天條件」這主題，講道人要學習依靠上帝的大能來講道，並建立其權威。

周氏在〈上帝在講道中的能力〉中指出「講道的能力是在上帝」⁹²，講道人必須在上帝面前謙卑自己，他說：「假如有一個人，自己感覺到

⁸⁹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227～235。

⁹⁰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 238～241。

⁹¹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 249～261。參 James S. Steward, *A Faith to Proclaim* (London: Hodder and Stoughton, 1953)。

⁹²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 481。

是一個大佈道家，一個大牧師，他自己講的話一定是『字字珠璣』，我看在這個人的身上，不會有上帝的能力。」⁹³ 而上帝的大能均在準備講章時、講道時、會眾聽道時和聽道之後都在作工。⁹⁴

傳道人不單要學習依靠聖靈的大能來完成整個講道過程，更要建立其權威。但傳道人的屬靈權威並不是靠傳道人本身來建立的，而是靠上帝來建立的，像摩西、以賽亞、耶利米和保羅一樣。⁹⁵ 周氏指出「我們雖然有權柄，但是差遣我們的人是有權柄的，我們只要奉他的差遣，做他要我們做的事情，完成他給我們的使命，我們就有權柄了」。⁹⁶ 另外，周氏認為傳道人的權威也來自所接受的訓練、⁹⁷ 教會的授權（聘請），⁹⁸ 和傳道人本身的修養等。⁹⁹

因此，周聯華在〈結論〉的最後部分再次回到傳道人的「先天條件」上，正如他之前提到「儘管這本書是討論許多關於講道人應有的技巧、方法等等，儘管我們在講台上所講的是道；可是更重要的是，站在講台後面的人。」¹⁰⁰

四 結論

筆者已通過比較《講道法》和《新編講道法》的編排和內容，並深入分析《新編講道法》的新增內容，指出這是周聯華本色化講道學的嘗試，其進路是以「人」的元素入手，講道就是「講道人」「講道」給「人」聽上帝的話。

⁹³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489。

⁹⁴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483～488。

⁹⁵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493～495。

⁹⁶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496～497。

⁹⁷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498。

⁹⁸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499。

⁹⁹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500～502。

¹⁰⁰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89。

對周氏來說，「傳道人整個『人』是成功的傳講最主要的條件」。¹⁰¹「講台後面的人」是一個怎樣的人是本色講道學首要關注的元素。所以傳道人的靈命、品格、操守和學問的修養是關鍵所在。因為「假如人家不尊重你這個人的時候，就不尊重你口裏所說的真理。」¹⁰²

另外「聽眾」也是另一個不可或缺「人」的要素，因周氏認為講道是「是對人講的……是在滿足一個人內心的需要，滿足一個人的靈魂。」所以傳道人要與會眾建立互愛互信的關係，惟有這樣的講道人才能了解聽者的需要，而會眾也樂意給予回饋，這種互動能提升講道人的說服力。

雖然周聯華在《新編講道法》中沒有直指這是本色化講道學課本，但從他的新增內容來看，筆者認為周氏已指出了講道學本色化可走的方向，只懂得西方偏重修辭和技巧的講道學是不足夠的，對華人教會的講道來說，首要是關注「人」的元素，先要在這方面下功夫，才可幫助「普通的講道人成為優秀的講道人」。¹⁰³或許，正因為《新編講道法》包含這些本色化元素，使它成為了暢銷的華人講道學教科書。

撮 要

周聯華的《講道法》（1964）及後的增訂版《新編講道法》（1987）出版以來成為華人神學院的標準講道學教科書和參考書超過半個世紀。可是，這麼重要和具影響力的華人講道學著作，長期以來被學界所忽略。本文將指出《新編講道法》其實是講道學本色化的先鋒之作，只是沒有明確表明出來。筆者將透過比較1964年初版和1987年增訂版的內容，找出新增的部分作深入的分析和解讀，

¹⁰¹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130。

¹⁰²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89。

¹⁰³ 周聯華：《新編講道法》，頁3。

並印證這些內容就是周聯華透過反思在華人教會服侍三十多年的經驗得出來的講道本色化的進路。

總的來說，本色化講道學就是要優先關注講道中「人」的元素：講員和聽眾，並兩者的關係。所以，傳道人的靈命、品格和學問的修養是關鍵所在。而講道是對人講的，是在滿足人內心的需要，故此傳道人要與會眾建立互愛互信的關係，了解聽者的需要，會眾也樂於給予回饋。這種互愛互信的關係能提升成為普通的講員成為優秀的講道人。

ABSTRACT

Lien Hwa Chow's *Homiletics* (1964) and the later revised & expanded edition *The New Homiletics* (1987) have been the standard preaching textbooks and reference books in Chinese seminaries for more than half a century. However, such an important and influential Chinese preaching textbook has long been overlooked by the academia. This article points out that *The New Homiletics* is in fact the pioneer of indigenous homiletics of its kind, but without the intention stated clearly. By comparing the 1964 edition with the 1987 revised & expanded edition, the author pinpoints the added content and conducts an in-depth analysis and interpretation. The author proves that the book is the result of Chow's reflection on his 30 years experiences of serving in Chinese churches, and thus provides directions of constructing indigenous homiletics.

In summary, the priority of Chinese preaching is to focus on the "humanistic" element of preaching: the preacher and the audience, an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two. Therefore, the spiritual life, character and learning of the preacher are the key. Preachers speak to people and meet the needs of people's hearts. Therefore, the preacher must establish a close relationship of mutual love and trust with the congregation and understand the needs of the listeners. In return, the congregation would be willing to give back. This relationship of mutual love and trust can elevate an ordinary preacher to an outstanding preacher.